2/3 中缝

5/8 中缝

6/7 中缝

9/12 中缝

10/11 中缝

## 公告专栏

**张怀志、汪秋：**本院受理(2024)辽0115民初1996号王春良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9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陈玉刚：**本院受理魏建国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202民初63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

**马福珍：**本院受理陈德彪诉你离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横溪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徐子俊(原审第三人)：**本院受理上诉人张生丽与被上诉人腾冲老辉旅游商务有限公司、第三人杨晶晶、杨雷、徐子俊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你作为本案原审第三人，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应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将依法审理。

**云南省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杨朝生：**本院受理(2024)苏1183民初3931号张祥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郑玉婷：**本院受理张爱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3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来俊、赵琼、刘赵：**本院受理栾涛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何玲玲：**本院受理湖州合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50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何玲玲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湖州合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偿款本金800002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本金8000.02元为基数，从2023年6月20日起按年利率 13.8%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湖州合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冯骏(曾用名：冯俊)：**本院受理张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134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冯骏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张飞偿还借款本金15200元；2.驳回原告张飞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王晓兵：**本院受理杨加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141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王晓兵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杨加芬偿还借款本金20000元，并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息计算方式：以本金20000元为基数，从2024年2月22日起按照年利率3.45%标准计算至本金清偿之日止)；2.驳回原告杨加芬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高钰棋：**本院受理腾冲市缪龙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诉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偿还原告欠款7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休假日顺延)8:30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徐厚祥：**本院受理柏春菊与你离婚纠纷一案，因你外出下落不明，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王印：**本院受理(2024)苏1183民初658号王道凤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十三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陈晓明：**本院受理湖州合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10354号民事判决书及自动履行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自动履行告知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朱万章：**本院受理刘生滔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5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广州市番禺区瑞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市番禺区裕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白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登灏电子有限公司、邯郸市永年区互众贸易有限公司、湖南京雄商贸有限公司、衡阳荣盛物流有限公司、南阳火树银花实业有限公司、温州储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江阴景世恒钢材贸易有限公司、江阴锦之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原告江阴乐亨源建材有限公司与你们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281民初1043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除震客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印：**本院受理(2024)苏1183民初658号王道凤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十三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晶：**原告李燕燕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新2325民初64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刘晶于判决生效后15日内向李燕燕支付277467元;案件受理费50元，由刘晶负担24元，李燕燕负担26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418办公室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尹新利：**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龙口市松岚花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你方关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会(2023)烟中字第205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烟台仲裁委员会**

**成都万丰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成都万丰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烟台鑫臻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与你方关于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会(2023)烟中字第181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烟台仲裁委员会**

**周琳：**本院受理原告姚梦龙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皖1723民初1116号民事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责任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7月2日9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海南瘾三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李祥松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4年7月17日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四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左权县太行明珠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24)并仲裁字第0078号，申请人张春英与被申请人左权县太行明珠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销售代理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并仲裁字第0078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方山县绿庄园食品有限公司、吕梁雪帝食品有限公司、薛平平、刘奴尚、刘建龙、刘建伟、杜萍则、冯永丽：**本委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0783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吕梁分行与被申请人方山县绿庄园食品有限公司、吕梁雪帝食品有限公司、薛平平、刘奴尚、刘建龙、刘建伟、杜萍则、冯永丽二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9)并仲裁字第0783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高艳军、耿婷婷、刘锋锋、薛永军：**本委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359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高艳军、耿婷婷、刘锋锋、薛永军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9)并仲裁字第1359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吴慧煌、周进军、周丽君、林晓伟：**本委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365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吴慧煌、周进军、周丽君、林晓伟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9)并仲裁字第1365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武汉市黄陂区法伊莲服装饰店，经营者：**朱喆峰。本委受理郑艳梅、黎敏、朱燕慧与武汉市黄陂区法伊莲服装饰店劳动人事争议一案(陂劳人仲案字[2024]245号，246号，247号)。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规定，现依法向武汉市黄陂区法伊莲服装饰店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应申请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请于2024年7月19日上午9时到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黄陂区百秀街249号)本委第一仲裁庭参加仲裁庭审，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委将缺席裁决。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武汉市黄陂区姬甲丽人美容美甲店，经营者：程曼。**本委受理李佩与武汉市黄陂区姬甲丽人美容美甲店劳动人事争议一案(陂劳人仲案字[2024]259号)。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规定，现依法向武汉市黄陂区姬甲丽人美容美甲店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应申请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请于2024年7月14日上午9时到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黄陂区百秀街249号)本委第一仲裁庭参加仲裁庭审，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委将缺席裁决。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龙虾壹号餐饮店，经营者：李军。**本委受理杜小华与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龙虾壹号餐饮店劳动人事争议一案(陂劳人仲案字[2024]319号)。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规定，现依法向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龙虾壹号餐饮店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应申请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请于2024年7月15日上午10时到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黄陂区百秀街249号)本委第一仲裁庭参加仲裁庭审，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委将缺席裁决。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武汉市东鑫名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友。**本委受理谢小冬与武汉市东鑫名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武汉东鑫鑫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劳动人事争议一案(陂劳人仲案字[2024]206号)。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规定，现依法向武汉市东鑫名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应申请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请于2024年7月16日上午9时到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黄陂区百秀街249号)本委第一仲裁庭参加仲裁庭审，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委将缺席裁决。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武汉市黄陂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杨菁：**本委受理的申请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与被申请人杨菁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于2024年5月9日开庭审理，申请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在庭审中提交补充证据，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补充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方提出质证意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未提交意见，视为放弃，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质证期限最后一天如遇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合肥仲裁委员会**

**王维进：**本院受理原告明光市姚氏钢材贸易有限公司与被告王维进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1182民初57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鲍远伟：**本院受理原告张永超诉你定作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24)皖1502民初2915号民事裁定书。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张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都匀市荣升吊顶装饰经营部：**本院受理原告成忠明诉被告贵州省富雷装饰有限公司、陈天保、都匀市荣升吊顶装饰经营部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179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蒋德成：**本院受理原告周铁与被告蒋德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0502民初10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黄文波：**本院受理原告李晓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2民初131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城南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2024)川0726民初750号　张建：**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川羌族自治县支行与被告张建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45日即为送达。开庭时间定于2024年7月23日9时30分在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张志：**本院受理的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诉你与李敏祥、候江波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109民初60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

**保定投建运商贸有限公司、河北城兴市政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庄彦青：**本院受理的谷建伟诉你与庄子建设集团(保定)有限公司、李红涛、刘永凯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109民初37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

安徽震一律师事务所受其人民法院指定的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工程车辆有限公司(下称债务人)的破产清算案申请的管理人。根据寿县车辆管理机构提供的资料，车牌号为：皖NF3200的大型汽车、皖NNB017的小型汽车、皖NNB016的小型汽车，均系债务人资产。上述车辆的控制人、使用人应于本声明发布之日起，立即向管理人交还上述资产。车辆交回前，一切法律后果由车辆控制人、使用人承担。特此声明!

**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工程车辆有限公司管理人**

**云南英聚装饰装修有限公司：**徐国帷诉你装修合同纠纷一案，本会已受理，受案号为：(2024)昭仲裁2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申请人证据材料》、《仲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昭通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通知书》、《仲裁文书送达地址确认书》、《仲裁风险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及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和7日内。联系电话0870-2249958。特此公告。

**昭通仲裁委员会**

**徐卓雨：**本院受理原告昆山城志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与你快递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182民初3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熊刚：**本院受理原告王瑞东诉你合伙合同纠纷(2024)苏0925民初2777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之日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9日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浙江鸿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肖元东：**原告无锡骏业电子有限公司诉被告浙江鸿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肖元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05民初112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港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苏用杰：**上诉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衡水中心支公司因不服本院(2023)冀1182民初299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及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将依法审理。

**河北省深州市人民法院**

**(2023)皖0304民初5708号　张毅：**原告冯国富、冯清宇、薄宗枝、苏月芳、李博皓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本案于2024年6月25日10时在本院3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2024)辽0902民初648号　大源时创(辽宁)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原告孙佳欣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法院**

本院定于2024年6月4日10时开始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开变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营西街28幢房产一套。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 公　告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因无法联系到贵公司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苏州市司法局关于执行款公证提存的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将(2021)苏0509执7222号《执行款提存通知书》项下的执行款人民币245,601.00元(需通法院确认抵押优先权)提存我处。公证费、公告费等提存费用从提存款中扣除。请贵公司携带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涉案款项证明材料等及时到本处办理领取手续。本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苏州湾大厦8楼,联系电话:0512-63988025。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公证处**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因无法联系到贵公司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苏州市司法局关于执行款公证提存的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将(2021)苏0509执7422号《执行款提存通知书》项下的执行款人民币245,601.00元(需通法院确认抵押优先权)提存我处。公证费、公告费等提存费用从提存款中扣除。请贵公司携带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涉案款项证明材料等及时到本处办理领取手续。本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苏州湾大厦8楼,联系电话:0512-63988025。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公证处**

### 公告

**四川聚衡诚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李海田诉你公司工伤保险待遇争议一案(渝涪劳人仲案字(2023)第485号)，经本委开庭审理后已作出裁决。现本委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裁决内容:由四川聚衡诚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于仲裁裁决书生效后7日内支付李海田工伤保险待遇共计213258元)。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公告满30日视为送达。你公司有证据证明本裁决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裁决。一方当事人不履行生效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 公告

**徐州市华联商厦：**河南新飞电器有限公司将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2003)红经初字第22号《民事判决书》所裁权利转让给张丽华。特此告知。

**张丽华**

### 遗失声明

本人赵保洋不慎将律师执业证遗失，执业机构:北京东通律师事务所，执业类别:专职律师，执业证号:11101200410347892，声明作废。

## 公告专栏

**青海古韵装饰装潢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张永忠诉被告青海古韵装饰装潢工程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用直接或邮寄等方式无法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须知、诉讼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2024)青2821民初139号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原告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拖欠的工程款合计5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本案由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员包玉梅独任审理。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五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三十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曾芳：**本院受理何方效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院领取相关材料，如逾期未领取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9日14时0分在本院丰乐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李大平：**本院受理杨光勇、涂达成、杨达超、刘书文、宫会珍、杨大平、黄训良、郑九九、尤金祥、杨正玉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院领取相关材料，如逾期未领取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9日10时0分在本院丰乐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王羽丹：**本院受理张益晨与你离婚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等材料，如逾期未领取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9日15时0分在本院丰乐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克热木·麦麦提：**本院受理艾山江·库尔班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4507号　浙江品立园林景观发展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徐州艺鸿公共设施有限公司与你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11民初14507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缴缴通知单、上诉须知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至本院第十八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缴缴通知单、上诉须知等，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4)苏0311民初2244号　江苏瑞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郑文明、孙宁、范磊、江苏润龙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王伟、胡贤贺：**本院受理岳鸣宇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9日14时0分在本院丰乐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审理。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4)苏0311民初2712号　贺和强：**本院受理原告王文征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311民初27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4)苏0311民初6171号　赵生海、徐州好梦缘酒业有限公司、赵素云：**本院受理原告周龙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0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 公　告

**吴秀领：**因我中心通过邮寄方式无法向你送达《贵令退还社会保险待遇决定书》，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该决定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退还失业保险待遇16521.25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对本决定书不服，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60日内向昆山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昆山市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

### 仲裁公告

**河北和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李国民、栗秀芳、李芮华、李芮涵、李芮宣与你公司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仲裁案，仲裁庭已作出裁决书的补正，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邯仲裁字第0556号裁决书补正，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邯郸仲裁委员会**

**翊天汽车智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嘉兴市华思特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定作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委(2023)嘉字第230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嘉兴仲裁委员会**

**深圳市亿信合科技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天津市北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与你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案，案件编号为[2023]津仲字第2018号，仲裁庭已依法报本会作出裁决。现向你公司送达[2023]津仲裁字第2018号裁决书。请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天津中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本会受理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与你方的买卖合同纠纷案[2024]津仲字第566号]后，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仲裁答辩通知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7日内进行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3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将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到本会领取组庭通知书。本案将于2024年8月8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届时未出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仝洛瑄：**本会受理的申请人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仲裁案，案件编号为[2023]津仲字第0633号。仲裁庭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送达[2023]津仲裁字第0633号裁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邱样娥：**本会受理的申请人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仲裁案，案件编号为[2023]津仲字第0682号。仲裁庭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送达[2023]津仲裁字第0682号裁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李倩：**本会受理的申请人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仲裁案，案件编号为[2023]津仲字第0762号。仲裁庭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送达[2023]津仲裁字第0762号裁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家家省(天津)家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天津赛金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你中介合同纠纷仲裁案，案件编号为[2023]津仲字第1397号。仲裁庭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送达[2023]津仲裁字第1397号裁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四川食小福食品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马鞍山恒熹自热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与你司的销售合同纠纷案[(2023)津仲字第1036号]，仲裁庭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司送达[2023]津仲裁字第1036号裁决书。请你司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委员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江苏华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上海颐东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与你公司租赁合同争议一案[(2023)苏仲裁字第0184号]，已审理终结。因无法直接向你公司送达，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案裁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李斌：**本会受理的丁小明与你合伙协议争议案[(2022)苏仲裁字第0336号]，因无法直接向你送达，现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等，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领取。

**苏州仲裁委员会**

**屯昌乡厨好味餐饮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王忠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屯劳人仲裁字[2024]第12号裁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地址：海南省屯昌县环东一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5楼514办公室)。逾期视为送达。本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你公司如有证据证明本裁决有《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裁决。一方当事人不履行生效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 公告

**徐州市华联商厦：**河南新飞电器有限公司将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2003)红经初字第22号《民事判决书》所裁权利转让给张丽华